

股东任命书

内蒙古利元管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了股东会，会议表决通过以下决议：

- 1、聘用杨原为执行董事；
- 2、聘用宋建英为公司法人兼总经理；
- 3、聘用王斌为副总经理；
- 4、聘用马建刚为副总经理；
- 5、聘用杨洪升为副总经理。

全体股东签字： 杨原 宋建英 王斌 马建刚 杨洪升

内蒙古利元管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3月21日

